

证券代码：600733 证券简称：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09
债券代码：155731 债券简称：19 北新能

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十届二次监事会于 2022 年 3 月 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预通知，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锦伦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会议监事 7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7 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出席会议监事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》
同意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（2022 年修订）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不存在违规情形，不

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10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四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 年年度报告>及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，并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：

1、公司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2、公司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所载材料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

3、在公司监事会发表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五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同意《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21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六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购买信息化资产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制定的购买关联方信息化资产计划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也不存在损

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购买信息化资产计划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11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七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》

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对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进行的预计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12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八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2 年财务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续聘 2022 年财务和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13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九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〈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〉的议案》

公司与北京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《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》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签订〈金融服务框架协议〉的公告》

(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14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十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出于谨慎性原则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依据充分、程序合法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，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15)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十一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同意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十二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监事辞职并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同意提名王森先生为公司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履职，任期与十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监事辞职并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17)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3 月 26 日